

中共深圳市大鹏新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25 年度项目支出（重点）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有力有序有效开展好案件工作，结合大鹏新区和部门实际情况，新区纪工委设立了“案件工作经费”预算项目，并将其列为部门主要履职和落实重点政策的项目，旨在以更大的决心正风肃纪，全面巩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果。

（二）项目绩效目标

深入挖掘线索，强化案件线索初核，加强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及时总结 2025 年度新区纪工委案件工作经费的实施效果以及资金使用成效，分析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对存在的主要问题，认真进行分析研究，提出具体的意见和建议，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延伸评价法、

公众评判法、调查取证法。

三、综合评价开展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客观、真实原则

严格执行财政部门规定的程序，以项目实际情况为主，选用操作性较强的评价方法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标准统一、依据充分。

2. 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原则

聚焦财政支出行为及其过程的实际情况，通过对其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评价分析，判断支出的行为过程和执行业绩、效果优劣。

3. 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

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项目的资金决策和资金执行后的产出方面，主要通过对项目产出量化指标的统计分析进行评价；定性分析主要是根据绩效评价材料及有关信息数据，更全面、合理、准确地反映支出的实际效益。

（二）绩效评价结果与分析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案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估得分 98.94 分，评定等级为“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成效：加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紧扣新区“社区+景

区”重大项目建设和“大鹏旅游高质量发展突破年”规划，出台重点监督清单，发现并推动解决问题，助力新区高质量发展。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测算与实际情况稍有差距，导致实际执行少于预算数。

五、有关建议

加强项目预算编制，从严从紧编制项目预算。